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振兴生化

公告编号：2019-031

##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深分”）通知，依据信达深分、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与振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兴集团”）、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签订的《债务重组三方协议》及后续补充协议，振兴集团应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将1,100万股公司股票补偿至信达深分。2018年12月25日振兴集团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向信达深分过户了其所持公司股份5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4%，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12月27日公告的《股东减持股份公告》（公告编号：2018-119）。并于2019年3月28日振兴集团再次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向信达深分过户了其所持公司股份45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692%。截止目前，振兴集团已将所持公司股份1,000万股过户至信达深分名下，信达深分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7%。本次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振兴集团有 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3月 28日	25.8元/股	455	1.6692
合 计		-	-	455	1.6692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振兴集团有	合计持有股份	555	2.04	100	0.37

限公司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55	2.04	100	0.3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未违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振兴集团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一致。本次减持不存在最低减持价格承诺的情况。

3、振兴集团并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 三、备查文件

相关股东减持证明材料。

特此公告。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四日